

昆山市人民法院

网络询价结果公示

(2023)苏0583执11793号

潘卫平：

本院在执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与潘卫平,姜丽琴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,依法采取网络询价方式对潘卫平名下/所有的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路362弄59号301室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,向司法网络询价平台名单库中的所有平台发出网络询价委托书。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,淘宝(中国)软件有限公司,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法定期间出具了网络询价报告。(经本院审查,并要求相关司法网络询价平台进行补正说明后,)现依照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二十一条规定,通过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上公示的方式向你发送网络询价结果,公示期为15日,公示期满即视为你收到。如需了解具体情况,请联系本院查询。

公示如下:

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路362弄59号301室,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2284911.00元,淘宝(中国)软件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2156389.00元,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2354753.00元。

2024 年 01 月 29 日

承 办 人：杨建勇 联系电话：
联 系 人：杨建勇 联系电话：57711653
本院地址：